

证券代码：300676

证券简称：华大基因

公告编号：2026-034

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4月10日收到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张国成先生的书面辞任报告。张国成先生因即将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职工代表董事退休、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于2026年5月7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表决，同意选举李宁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已对选举结果进行公示，公示期为2026年5月8日至2026年5月14日，公示期满无异议，选举结果自动生效。

李宁先生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有关职工代表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李宁先生原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本次经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变更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5日

附件：

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李宁，男，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现任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科技服务事业部负责人、国际区域规划发展中心负责人、国际事业部负责人、首席发展官，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有限公司欧非片区总经理、深圳华大基因研究院项目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宁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22,600股。李宁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